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45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年3月19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

貳、地點：本署5樓會議室

參、主席：蔡副署長鴻德

紀錄：楊雅蘭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洽悉。

柒、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署109年度性別平等推動計畫辦理成果報告。(報告單位：綜計處)

發言紀要：

(一)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代表

- 1、部會議題3「宣導巨大廢棄物回收再利用」成果報告宜請說明所運用「男性參與者偏多之活動」及「男性閱聽者偏多之新聞媒體」為何，及針對參加人數、新聞迴響人數進行性別統計分析，做成果報告之補強。
- 2、另部會議題5「加強推廣氣候變遷調適教育宣導」，宜請說明「洽請性平專家編撰氣候變遷調適教材，或辦理活動時，洽邀性平專家針對性平議題進行推廣」之執行方式為何，可再做內容補強。

(二) 郭委員玲惠

- 1、多元宣導多可定位對偏鄉做宣導，也建議宣導前宜

先瞭解偏鄉婦女如何接收相關資訊，並統計宣導後接收到資訊的情形，做為調整宣導方式的參考。

- 2、部會議題5「加強推廣氣候變遷調適教育宣導」，除飲用水安全宣導外，重點在氣候變遷造成災難之教育宣導，可參考日本311核災10週年就婦女在缺乏資源下，受到不公平對待之統計分析報導。故在撰寫教材宣導資料時，如臺灣現因氣候變遷缺水狀況，可著重於在缺乏資源狀態下如何因應及取得公平資源之宣導，亦可參考CEDAW37號一般性建議辦理。

(三) 石委員雅慧：建議性別平等推動計畫成果報告格式可做調整，較為方便檢視及明確。

決定：請依性平處及委員意見修正後備查，於本年3月底前公布於本署網站。

第二案

案由：本署暨所屬機關「110年行政院所屬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及獎勵計畫」辦理進度說明。(報告單位：人事室)

發言紀要：

(一) 顏委員秀慧

- 1、第67、68頁，管考處109年9月7日「猜猜我是誰活動」設定目標吸引男性年輕族群注意及109年12月24日「暖男暖心送禮又環保攻略」，如何以按讚分辨性別？如無法，則難以判別有吸引男性族群之效益。另留言分享次數似亦無法分析有否達成設定的目標及效益，宜加強說明。
- 2、第86頁，統計室辦理性別分析情形，第1份報告提及

「針對男性使用比例較高的媒體如FB、YouTube等社群媒體平臺……」，是否有佐證資料能證實男性確實使用較多並附上佐證資料；如無，則建議改為「普及率較高的媒體如FB、YouTube等……」，較為妥適。

3、第99頁，環訓所在加分項目6(3)提及，「調查屬教育體系之大專院校訓練機構設立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建議可補充大專院校數量及占27家訓練機構比例，較為完整。

(二) 郭委員玲惠：考核項目自評資料多已填報，較欠缺佐證或統計資料；另部分陳述與性平業務較無緊密扣合，在說明及提供資料時應更清楚。舉例如下：

1、第69頁，化學局首頁放置banner及連結，另舉辦食安宣導，只有參與人數性別統計，較無辦理內容與性平關聯性的陳述，宜再敘明清楚。

2、第67、68頁，管考處設定吸引男性，宜敘明吸引男性與性平關聯性。

3、第70頁，獎項部分，建議進一步說明參與評選時之加分（評分）規定，或不只提供性別友善措施，其員工亦有使用情況。獎項係整體評分，亦可能於推動性平部分並未得分，故應再確認，加強說明因推動性平而加分之情形。

4、第72頁，環檢所性平宣導播放「XX的房間」，亦無法看出與性平關聯性，宜再予以補充或舉例說明。

5、辦理活動佐證資料，如有設攤位，應包含攤位活動內容與性平關聯性的文宣，攤位觸及人次等應說明清楚。

(三) 性平處代表：第85頁，統計室109年新增1篇OECD國際資料似為OECD報告，恐與該項考核基準3未合，建

議再予補強說明。

決定：請各單位依性平處及各委員建議予以修正，並請於本年4月6日前完成各考核項目108年及109年自評說明之增修，併佐證資料送主責單位審查，主責單位於4月13日前彙整完成送人事室彙整，將視彙整狀況擇日再行會商。

捌、討論事項

案由：本署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08至111年）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綜計處）

發言紀要：

（一）性平處代表

- 1、院層級議題1：「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考量性別平等推動計畫撰寫之完整性，建議將修正說明擇要納入「現況與問題」或增列備註說明。
- 2、有關上開院層級議題之關鍵績效指標2：「已達成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者，持續提升性別比例」，原將「現未達任一性別比例1/3之6個委員會」納入該指標目標值母數，惟為利本指標分類，建議僅將已達成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者納入向上提升至40%以上列管即可。

（二）郭委員玲惠

- 1、部會層級議題性別議題3：以製造商於標章產品到期後未續約為由，將關鍵績效指標「兌換商品種類及數量達1,800件」修正為「集兌點業者達300家」，基於量化數據應基礎相同較易比較，建議可加強說明1,800件時是多少家業者，才能得知是否逐年改善提

升。

2、部會層級議題性別議題6：將關鍵績效指標修正為「業者申請檢測項目許可案之各項評鑑則適時輔導」，看不出修正目的及個案適時輔導之時機。建議可改為「於申請檢測許可進行評鑑時，提供相關人員性平相關資料並給予輔導」，另申請件數、參與人員及辦理場次均可考量作為關鍵績效指標。

(三) 顏委員秀慧：部會層級議題性別議題6：將關鍵績效指標由「查核時宣導」修正為「評鑑時宣導」，查核感覺較定期，評鑑是否亦為定期？應說明清楚。

決議：請相關單位依性平處及委員意見修正，於會後1週內送綜計處彙整簽准後，於3月底前函送行政院備查。

玖、臨時動議：

(一) 張執行秘書翠娟：110年行政院所屬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及獎勵計畫之考核資料由本室彙整後預計於本年5月再行會商，屆時再請委員予以指導。

(二) 郭委員玲惠：再次舉例及提醒各單位，應加強敘明相關成果與性平關聯性，例如第55頁，有關土基會20週年特展提供之現場照片，如果提供的是特展中有宣導女性與整治之關聯性等照片會更好更明確。

決議：請土基會及各單位再依委員建議，重新檢視辦理相關活動所提供照片佐證資料與性平關聯性，以發揮最大效益。

拾、散會：上午11時。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45 次會議

簽到名冊

一、時間：110 年 3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30 分

二、地點：本署 5 樓會議室

三、主席：蔡主任委員鴻德

吳玲惠

四、出席人員：

紀錄：楊雅蘭

郭委員玲惠	郭玲惠	顏委員秀慧	顏秀慧
石委員雅惠	石雅惠	葉委員俊宏	
劉委員宗勇		梁委員婉玲	梁婉玲
廖委員常新	廖常新	林委員芬	林芬
張執行秘書 翠 娟	張翠娟		

備註：1、依本署廉政會報 100 年第 2 次會議紀錄辦理。

2、本署所屬委員會（小組）委員，當公正執行法定職務，絕不接受與本職務有關之請託關說或不當利益，並保守職務上知悉之機密，如有違反上述規定，願負有關法律責任。

列席人員：

行政院 性別平等處	吳玲惠	主 秘 室	廖珮清
綜 計 處	吳玲惠	空 保 處	吳玉蓮
水 保 處	李德馨	廢 管 處	李宜輝

環管處	吳克光	管考處	吳毅廷
監資處	林錫祺	環境督察總隊	鄭家榮
秘書室	李育儒	政風室	
會計室	莊惠如	統計室	謝美秀
法規會	張晨恩	訴願會	蘇中光
永續發展室	何文記	回收基管會	曹其寧
土污基管會	王子欣	環境檢驗所	蕭國儀
環境保護人員 訓練所	魏國鈞 魏永昌	毒物及化學 物質局	陳淑玲
環檢所	林聖傑		村卷玲
綜計處	林豐婷		